

[综合新闻]

广东吴川:法治副校长工作室在全市二十所学校落地运行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法治副校长”护“未”成长

本报讯 近日,在广东省吴川市委政法委牵头下,吴川市法院、教育局等15个部门共同组建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系统推进法治副校长工作室建设。目前,实体工作室已在全市20所学校落地运行,让法治副校长从过去的“定期入校”开展活动,转变为在多部门联动支撑下的“常态入驻”。

据介绍,作为樟铺初中等5所学校法治副校长工作室的挂点单位,吴川法院精心选派了包括“全国办案标兵”在内的业务骨干入驻,并在学校建立“护蕾心语”信箱,围绕信箱来信,建立起“每日开箱、每周梳理、每月研判”机制,并配套形成分级响应流程,确保学生诉求件有着落、层层有回应。

“信箱的选址刻意避开了摄像头区域,我们想用这个细节告诉孩子们,这里绝对安全、私密。”吴川法院长岐人民法庭庭长、樟铺初中法治副校长李琼介绍道,这些连接学生与“法官老师”的“桥梁”,目前已收到47封学生的信件,信中反映的问题及线索均及时得到妥善处置。

不止于等待来信,工作室主动将守护防线前移,与学校定期筛查需要重点关爱的学生。目前,工作室已开展60余人次谈心与家访,围绕学生反映的学业困惑、心理压力及学生欺凌等问题,提供针对性的疏导与帮助。

在吴川市第四中学,校园守护力量获得了更深厚的社会支撑。工作室邀请全国人大代表林方如担任特邀顾问,建立起“法官+代表+校方”三方联动的常态协作机制。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永不休止的工程,需要社会多方联合发力、久久为功。接下来,工作室要发挥好‘纽带’作用,将各方紧密联结在一起,着力为青少年成长营造晴朗的法治天空。”林家如对工作室的未来提出希望。

据悉,近年来,吴川法院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制定“一人一策”方案,推动涉案家庭改善监护方式、修复亲子关系。同时开展“法治课堂”“模拟法庭”“法院开放日”等活动97场,覆盖师生1.75万余名。近三年,吴川法院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1301件,其中刑事案件1175件,刑事案件126件,为46名符合条件的未成年被告人封存犯罪记录,以制度化实践筑牢司法保护防线。

吴川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冯小璠表示,接下来法院将以工作室为前沿阵地,主动融入更高水平的平安建设大局,持续深化与教育、公安、团委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常态化协作机制,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牢司法保护的坚强屏障。

(陈小漫 李敏诗)

线前移,与学校定期筛查需要重点关爱的学生。目前,工作室已开展60余人次谈心与家访,围绕学生反映的学业困惑、心理压力及学生欺凌等问题,提供针对性的疏导与帮助。

在吴川市第四中学,校园守护力量获得了更深厚的社会支撑。工作室邀请全国人大代表林方如担任特邀顾问,建立起“法官+代表+校方”三方联动的常态协作机制。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永不休止的工程,需要社会多方联合发力、久久为功。接下来,工作室要发挥好‘纽带’作用,将各方紧密联结在一起,着力为青少年成长营造晴朗的法治天空。”林家如对工作室的未来提出希望。

据悉,近年来,吴川法院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制定“一人一策”方案,推动涉案家庭改善监护方式、修复亲子关系。同时开展“法治课堂”“模拟法庭”“法院开放日”等活动97场,覆盖师生1.75万余名。近三年,吴川法院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1301件,其中刑事案件1175件,刑事案件126件,为46名符合条件的未成年被告人封存犯罪记录,以制度化实践筑牢司法保护防线。

吴川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冯小璠表示,接下来法院将以工作室为前沿阵地,主动融入更高水平的平安建设大局,持续深化与教育、公安、团委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常态化协作机制,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牢司法保护的坚强屏障。

(陈小漫 李敏诗)



福建莆田: 校园围坐话青绿

近日,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法院法官走进莆田学院,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法官与该校环境生物工程专业的学生围坐交流,以即将到来的“世界地球日”为契机,结合生态环境法典相关规定及审判实践中的真实案例,引导学生从专业角度研究思考生态损害鉴定、公益诉讼取证等实务问题,鼓励大家将法治精神与专业素养深度融合,用专业知识护航绿水青山。图为法官与学生交流互动。

王立浩 陈丽生 林彦祺 摄



湖南湘潭: 联动勘验查实情

近日,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干警联合区检察院干警,赴雨湖区姜畲镇青竹村火箭组,对一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开展现场调查。该院认为,姜畲镇人民政府对青竹村火箭组一处农田被占用、耕地资源遭破坏的行为未依法履职,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损,遂向岳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为准确查明案件事实,法检两院干警对案涉地块现状及相关情况进行了实地调查。图为勘验现场。

本报记者 陶琛
本报通讯员 刘倩 摄



云南昆明: 司法助力护湿地

近日,昆明环境资源法庭干警走进滇池海洪湿地公园,开展生态环境法典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围绕法典中关于湿地保护的有关规定,向游客讲解法律条文,引导大家在欣赏碧波美景的同时,争当法典的学习者和践行者。图为干警向游客讲解生态环境法典中关于湿地保护的相关规定。

本报记者 赵赢
本报通讯员 董亚昆 摄

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 以法为纲 山水长青

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条例》

组织、个人,规定了禁执令制度,并明确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是健全服务保障制度。明确任何组织、个人执行或者协助执行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措施,侵害中国公民、组织合法权益的,中国公民、组织可以依法起诉。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指导服务。行业协会商会发挥行业自律和协调作用,为会员提供与应对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有关服务。

宽容失败亦是正义

思辨:善意司法背后的社会治理大文章

再次走进曾经奋斗过的厂房,王海萍夫妇几度哽咽落泪。

2022年,王海萍夫妇创办线上休闲零食批发零售公司,凭借多年做生意的经验,经营状况一直不错。

随着线下连锁零售店快速扩张,线上零食生意的利润空间不断被挤压,夫妇二人多次向朋友和银行借款周转,依旧无法扭转亏损局面,直至资金链断裂,公司被迫关停。

2025年夏天,第一个债权人向利辛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王海萍夫妇偿还欠款30余万元。随后,多名债权人相继起诉,涉案总金额达500余万元。

身负巨债、无力清偿,但王海萍夫妇从未想过逃避,一心想着赶紧挣钱尽快还债。只是,一方面账户资产被冻结,缺乏生产生活资金;另一方面面对多位债权人,还款顺序与比例也难以平衡。生活仿佛被逼到了一个进退两难的角落。

直到他们了解到利辛法院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机制,才觉得困境似乎能迎来转机。利辛地处皖北,人口密集、市场经济活

跃,像王海萍夫妇这样的小微企业创业者不在少数。“这项机制,给了我们重新开始的机会。”王海萍感慨道。

从这个角度上讲,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的意义,远不止于解决几个执行案件、化解几个信访难题,更触及了深层次的社会治理命题。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本质上是社会建立起一道“风险缓冲带”,向全社会传递鲜明导向: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当“诚实而不幸”的创业者不再因一次失败背负终身债务,市场活力才能真正被激发。

与此同时,这项机制不仅是经济上的“松绑”,更是信用上的“修复”。只要考察期表现良好,债务人可以逐步恢复信用,重新回归正常社会生活,这对化解社会戾气、重塑社会信任、维护基层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如今,秦妍妍经常接到咨询电话,既有本地群众,也有外县当事人询问能否跨区域适用该程序。群众的迫切需求与广泛认可,印证了这项探索的生命力。

2026年,我国陆续推出多项信用修复新政: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自1月1日起施行,国家发改委制定的《信用修复管理办法》于4月1日正式实施。目前,我国个人债务清理工作呈现出“地方探索”与“国家破冰”双向推进的新格局。

去年年底,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将利辛法院确定为全省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试点。作为基层法院,利辛为全国层面探索个人破产制度,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皖北样本”。

采访当天,是薛家伟第四次来到法院,他的脚步轻快了许多。过往痛苦历历在目,但黑暗岁月终究远去。

“赶上了好政策,真心感谢法院!”拿到第一笔回款后,张永红专程送来锦旗。

王海萍夫妇已在规划未来:做点小本生意、兼职跑货运,努力早日还清所有欠款。

阳光穿透阴霾,正义饱含温度。在利辛,司法善意照亮一个个困境人生,守护一个个平凡家庭,书写着新时代基层法治与社会治理相向而行的生动篇章。

(文中当事人姓名均为化名)

【后记】

法律的尊严不仅在于惩罚失信,更在于拯救诚信。

利辛法院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是一次温柔而坚定的司法突围。它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却在细微之处彰显着法治的善意:不让一次跌倒,否定一生奋斗;不让一次负债,压垮一个家庭。

在全面依法治国征程上,这种带着温度的探索,是中国式现代化最生动的注脚。

湖北汉江中院服务保障“仙天潜”一体化发展

本报讯 近日,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为仙天潜一体化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借鉴京津冀、长三角等区域司法协作先进经验,旨在为打造武汉市圈西翼重要增长极提供系统化司法保障。2025年底通过的《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推动仙桃、天门、潜江一体化发展”目标。汉江中院主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及时贯彻省委规划建议要求,聚焦三地交通互联、产业融合、生态共保、民生共享等重点领域,统筹整合三地法院司法资源,通过先行先试,总结跨区域司法协作创新机制和举措,补齐一体化司法服务短板,为全省法院服务区域一体化提供实践参考。

《意见》明确,汉江中院统筹指导仙桃、天门、潜江三地法院密切协作,着力构建诉讼服务、生态保护、执行联动、裁判标准一体化的工作机制,并围绕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深化环境审判协作、统一法律适用等十个重点领域,提出一系列务实举措。

《意见》还就统一法律适用、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等作出部署。汉江中院将健全两级法院常态化研讨交流机制,定期发布典型案例,统一裁判尺度;巩固基层法院领导班子成员易地交流经验,依托“仙桃法学家论坛”“汉江法韵”等平台,统筹培训资源,为协同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据悉,汉江中院已将服务保障三地一体化发展任务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建立健全“日常动态监测+专项实地检查+定期成效评估”督导机制,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吴涛 王淼)

保住36.9亿绿电命脉

上接第一版

2023年6月,莆田市自然资源局委托莆田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对某川电力作出处罚: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海域,恢复海域原状,罚款186万余元。某川电力全额缴纳罚款,却无法执行“拆除电缆、恢复海域”的要求——此时的电缆,已是机组电力外送的唯一通道。

面对某川电力未能履行“恢复海域原状”的处罚决定,根据海事案件专门管辖规定,2024年3月,莆田市自然资源局向厦门海事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听证激辩:在合规与发展间寻找法治平衡点

2024年4月,为确保案件得到公正合理的裁决,厦门海事法院在莆田召开听证会。自然资源局、海警、海渔等涉海行政职能部门代表旁听,全面还原案件全貌。

就在听证会召开前夕,《莆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批复通过——这恰是某川电力申领海域使用权证所需的最后要件,企业已于4月7日提交全套申报材料,办证只差“临门一脚”。

此外,环评、通航许可等15项前置手续三年前已完备,莆田市两级政府的用海批文也已在2023年补办签发,符合海上风电用海保留的政策条件。

某川电力技术专家表示,海底电缆每公里造价超千万元,强行抽拔将导致整条电缆报废。不仅造成数亿元资产损失,还会造成严重海洋生态破坏。而莆田市自然资源局坚持认为,违法行为必须依法纠正,处罚决定生效半年未履行,应予强制执行。

司法天平该如何平衡行政合规与民生效益?厦门海事法院秉持“行政处罚的核心目的在于合规引导与秩序维护,而非价值毁灭”原则,经过多轮论证,最终裁定:不予执行强制拆除决定。

对于该裁定,厦门海事法院法官郑颖颖阐释道,该项目正完成最终合规手续,若强制拆除将造成巨额国有资产流失、追加数亿元拆除资金、中断清洁能源供应等三重难以挽回的损失。根据行政比例原则,应当采用对当事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对于历史成因复杂、效益显著的民生工程项目遗留问题,结合项目获批后的规划调整、政策支持等实际情况,司法应兼顾规范与发展,避免“一刀切”。

郑颖颖表示,对于新增违反规划管控、生态保护红线的行为,法院仍将坚持零容忍。裁定作出后,行政机关未申请复议。次日,某川电力顺利取得海域使用权证,这一历史遗留问题彻底完成合规化整改。

司法延伸:构筑护航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堤坝

兴化湾的风机持续转动,厦门海事法院透过个案,发现了涉海执法的普遍性难题:涉海行政非诉执行案中,有多起重大民生工程因历史遗留问题未获完整审批却已投入巨资建设。若机械适用“恢复原状”条款,不仅造成国有资产流失,还因拆除工程巨大且难以落地,让法院裁定沦为“空判”。

厦门海事法院未止步于个案裁判,2024年8月向自然资源和海洋渔业行政执法部门发出《涉民生工程占海司法建议书》,提出五大建议:强化前端预防与引导、审慎适用“恢复原状”措施、精准协调法律适用、及时函告终结执行、杜绝“以罚代管”等。

这份靶向精准的司法建议得到积极回应。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要求基层加强执法协同,避免机械执法;海洋渔业执法部门将落实司法建议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自然资源督察整改相结合,审慎处置“恢复海域原状”决定,做好政策沟通。

记者了解到,这份建议书的辐射效应还在扩展,正推动着厦门海事法院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有关部门共建法治海洋协同联动机制。

浪涛声声,兴化湾的风机群蔚然矗立。这起案件背后,是海底电缆与海上风电场的有效守护,是36.9亿元国有资产免于损失,更是司法在生态保护、行政合规与发展需求之间走出的一条务实之路。潮起潮落间,这份司法的审慎与担当,正化为深蓝经济行稳致远的坚实堤坝,也铺展出一条通往未来的更宽更远的路……

上接第一版 厦门海事法院的科学裁定,源于对海上风电建设规律、技术特点的深入了解,精准把握国有资产价值与拆除损失,以专业回应产业需求。

司法护航绿色生产力,要求实效。行政处罚的核心是规范合规,而非“一拆了之”。针对涉案项目已投巨资、发挥民生效益且即符合合规的实际,法院坚持比例原则,不予强制执行,实现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生态效果有机统一。

司法护航绿色生产力,要利长远。厦门海事法院不止步于个案解决,深挖执法堵点,发出靶向司法建议书,推动行政部门完善机制,构建司法与行政协同护航格局,为类案提供借鉴,筑牢绿色发展法治屏障。

绿电产业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赛道。新时代,人民法院需立足职能、精准发力,坚守法律底线、兼顾发展需求,以优质司法服务为绿色新能源产业护航,让绿色动能成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不竭力量。

上接第一版 针对推动实施或者参与实施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措施的外国组织、个人,建立恶意清单制度,明确相关程序、采取的措施和豁免制度等。针对执行或者协助执行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措施

上接第一版 当然,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绝不是逃避债务的“避风港”。如何精准界定“诚实而不幸”,利辛法院划定了“严标准”。

“我们建立了全维度的诚信筛查机制,查财产、查流水、查消费,签终身诚信承诺。凡是赌博、挥霍、转移财产行为的,一律拒之门外。只有那些主观无恶意、客观无能力的债务人,才能进入清理程序。”利辛法院个人债务集中清理中心法官秦妍妍说。

这道刚性门槛,牢牢守住了司法公平的底线,把企图钻空子的失信者挡在了门外。

获准进入清理程序的债务人,也并非完全“自由”。利辛法院为其设置严格考察期,其间收入除基本生活保障外,全部用于偿还债务。一旦发现高消费或隐匿财产,立即恢复全额执行,并追究法律责任。

“债务清偿达到一定比例后,法院将视情解除限制高消费等惩戒措施,保障债务人基本生产生活,助力其轻装上阵、积极偿债。”秦妍妍补充道。

截至目前,利辛法院个人债务集中清理中心已成功为8名诚信债务人清理债务,涉及债权人200余名、涉案金额7000余万元。

随着一笔笔“死账”被盘活,债权人收回部分本金,看到分期清偿的希望;债务人走出债务阴霾,重燃生活与奋斗的信心。